

# 三门峡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文件

三国动办〔2025〕1号

---

## 三门峡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4 年三门峡市国动办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总目标，立足全市国防动员工作实际，围绕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坚持法治三门峡、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化建设，持续推动全市国防动员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再上新台阶、取得新发展，为全面推动三门峡法治建设贡献力量。现就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 一、2024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 （一）履行主要负责人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坚持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履行主要负责人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要求纳入国防动员工作年度工作要点，以规范行政行为，落实制度和提高行政效率为重点，深化行政执法责任制，积极推进依法行政法治建设工作。

### （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1. 坚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根本遵循。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真正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转化为法治政府建设的强大动力和生动实践，将其贯彻落实到法治政府建设全过程和各方面。

2. 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领导干部学法计划，每周四组织领导干部开展集中学习、研讨交流、教育培训等活动，组织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十一个坚持”专题学习，有效提升了领导干部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持续把学悟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引向深入，围绕法治政府建设重大问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真正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立场观点方法分析解决实践过程中遇到的人防执法权限、历史遗留项目化解等难题。

### （三）健全机构职能体系，推动更好发挥服务效能

3. 推进国防动员职能优化协同高效。根据国防动员（人民防空）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释情况，对权责清单进行调整完善并依法公开，确保权责清单的权威性、时效性和准确性。全面落实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坚决遏制不当干预微观经济活动行为，自觉克服职能错位、越位、缺位现象，真正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

4. 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规范人防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管理，深化“清单之外无审批”。运用市场监管系统随机抽取河南建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三门峡富达置业有限公司、三门峡特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湖滨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三门峡鑫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5家检查对象，并在计划时间内开展了抽查工作，除建业物业管理有关公司在维护使用管理方面存在侵占人防工程的问题，已责令整改外，其余四家均符合要求，通过检查，进一步提高了人防工程建设、使用单位对人防工程建设维护管理的法律意识，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精准有效监管。持续落实人防领域优化营商环境“五件事”，提升人防政务服务水平。

5. 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贯彻落实《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内部特定机构同意审查工作机制意见》，维护公平竞争秩序，推动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为人民防空建设各类市场主体创造发展空间，促

进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严格执行《河南省人民防空轻微违法行为免予处罚清单》《河南省人民防空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河南省人民防空从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优化包容审慎、稳商助商的依法行政环境。

#### **（四）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加快推进规范化程序化法治化**

6. 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根据《河南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规定，制定了《三门峡市国防动员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行政规范性文件发文要求、程序以及备案审查等具体要求，做到“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及时对国防动员（人民防空）行政性规范文件尽情清理并及时向社会公布清理结果。进一步提升了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水平。

#### **（五）健全行政决策制度体系，不断提升行政决策公信力和执行力**

7. 强化依法决策意识。单位主要负责人牢固树立依法决策意识，严格遵循法定权限和程序做出决策，确保决策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

8. 严格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河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办法》、《重大行政决策责任追究制度》等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

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行政决策。

9. 全面落实行政合法性审查工作制度。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制定出台了《三门峡国防动员办公室行政合同合法性审查暂行办法》，依法开展单位行政合同（协议）合法性审查工作。全年合法性审查合同及协议共计 17 项，进一步提高了单位行政决策法制化水平，有效化解单位行政履职和履约风险。

10. 健全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深入贯彻落实《河南省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定》，积极有效发挥法律顾问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推进依法行政、集中执法、培训教育中的重要作用。

#### **（六）健全行政执法工作体系，全面推进严格公正文明执法**

11. 深入贯彻落实《河南省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 年）》，着力提升国防动员（人民防空）行政执法质量。及时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开展公共法律知识、《河南省人防系统行政执法工作手册》培训，提升行政执法队伍素质，及时办理执法人员资格审验工作，确保行政执法责任到岗到人。

12. 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将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要求纳入国防动员工作年度工作要点，以规范行政行为，落实

制度和提高行政效率为重点，深化行政执法责任制，积极推进依法行政法治建设工作。一是针对未能及时征缴到位的枫林景苑、红海新城、湖滨东片区安置房等责任单位及时进行行政指导，及时引导责任单位改正违法行为，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对于易地建设项目未及时缴纳易地积极与税务部门对接，通过书面告知方式，引导往年欠缴责任单位及时缴纳人防易地建设费。二是对于会兴城镇化建设项目参建单位开展集体约谈，对于项目存在未办理人防行政审批擅自开工建设人防工程的问题涉及参建各方的违法行为进行批评教育，指导督促提供主张修建人防工程的佐证材料，尽快完善相关报建手续，充分发挥了单位行政指导作用。

### （七）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化解体系，不断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13. 加强信访矛盾化解工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信访问题。对于群众反映的金渠国风苑项目人防车位未经验收擅自使用、违法买卖人防车位等社会关注度高的矛盾热点，及时与司法、住建等部门对接，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做好人防主管部门的监管义务，告知责任单位人防义务和法定责任，及时消除社会矛盾，通过通过移交案件相关部门处理，避免违法行为无人监管的现象，获得信访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 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一是人防法律法规仍有待完善规范。原因分析：对于目前人防领域的违法事项主要是人防工程不竣工验收擅自交付使用、人防工程未进行质量监督擅自开工建设、人防维护管理等问题，主要原因从法律制度的建设现状看：人防法律体系尚不健全，配套法规少，造成行政执法的可操作性不强。目前人防相关法律法规对以上存在问题缺少法律责任，若依据《质量管理条例》开展监管执法工作，存在执法主体、执法依据不准确等问题。

二是国防动员体制改革后人防部门的执法机构、技术力量薄弱，导致难作为，造成执法不严。

三是法治宣传效果有待提高。虽然开展了一系列法治宣传活动，但法治宣传形式单一，宣传效果未能充分体现。

## 三、下步工作措施

一是提升法治素养。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的示范引领作用，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的重点内容突出出来，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宪法》、《民法典》《行政处罚法》和国防动员（人防）法律法规等作为重要学习内容，不断增强全市国防动员系统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业务、化解矛盾的能力和水平。

二是强化执法监督。按照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相关要求，不断提高监管水平。以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和“双随

机、一公开”多种手段结合，加强与综合执法部门的联合行动，及时处理日常监管发现的违法违纪案件，为企业发展提供服务，为项目推进扫清障碍。

三是加强宣传引导。全面落实普法责任制，加强国防动员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结合普法教育和国防教育，通过各种渠道，运用多种形式，扩大宣传范围，持续依托“9.18人防警报试鸣日”、“12.4宪法宣传日”等活动做好法律法规宣传，切实将法制教育落到实处，形成依法建设、依法管理，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国防动员（人防）的良好氛围。

四是加强队伍建设。加大执法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素质和执法能力。不断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和法纪教育，增强依法办事的观念，开展好“前置性、服务型”执法。认真加强国防（人防）法规专业知识和其他相关知识的培训，坚持做好干部职工的学法用法考试，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



---

三门峡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4年1月22日印发

---